

徐闻县人民政府

徐闻县人民政府关于徐闻县下洋镇 2021 年度 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启动公告

徐征启告〔2021〕5号

为实施城镇建设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二条、第四十五条等规定，县人民政府拟依法征收下洋镇经济联合总社位于下洋龙托水库东侧的集体土地 0.48 公顷（合 7.2 亩）作为徐闻县下洋镇 2021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征收土地的基本情况。该批次用地总面积 0.48 公顷，全为征收下洋镇经济联合总社的集体土地。四至及四周边界线长详见附件。

二、土地现状调查登记。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有关征地和测量部门工作人员进入拟征地现场，对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地上附着物（含房屋）的权属、种类、数量、结构等现状进行调查，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转告，并持土地权属证书或其他有关证明材料予以配合登记（联系人：潘开炎；联系电话：13536438088）。调查结果将与被征地集体经济组织、居民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共同确认。逾期未办理调查登记的，以征地部门的调查结果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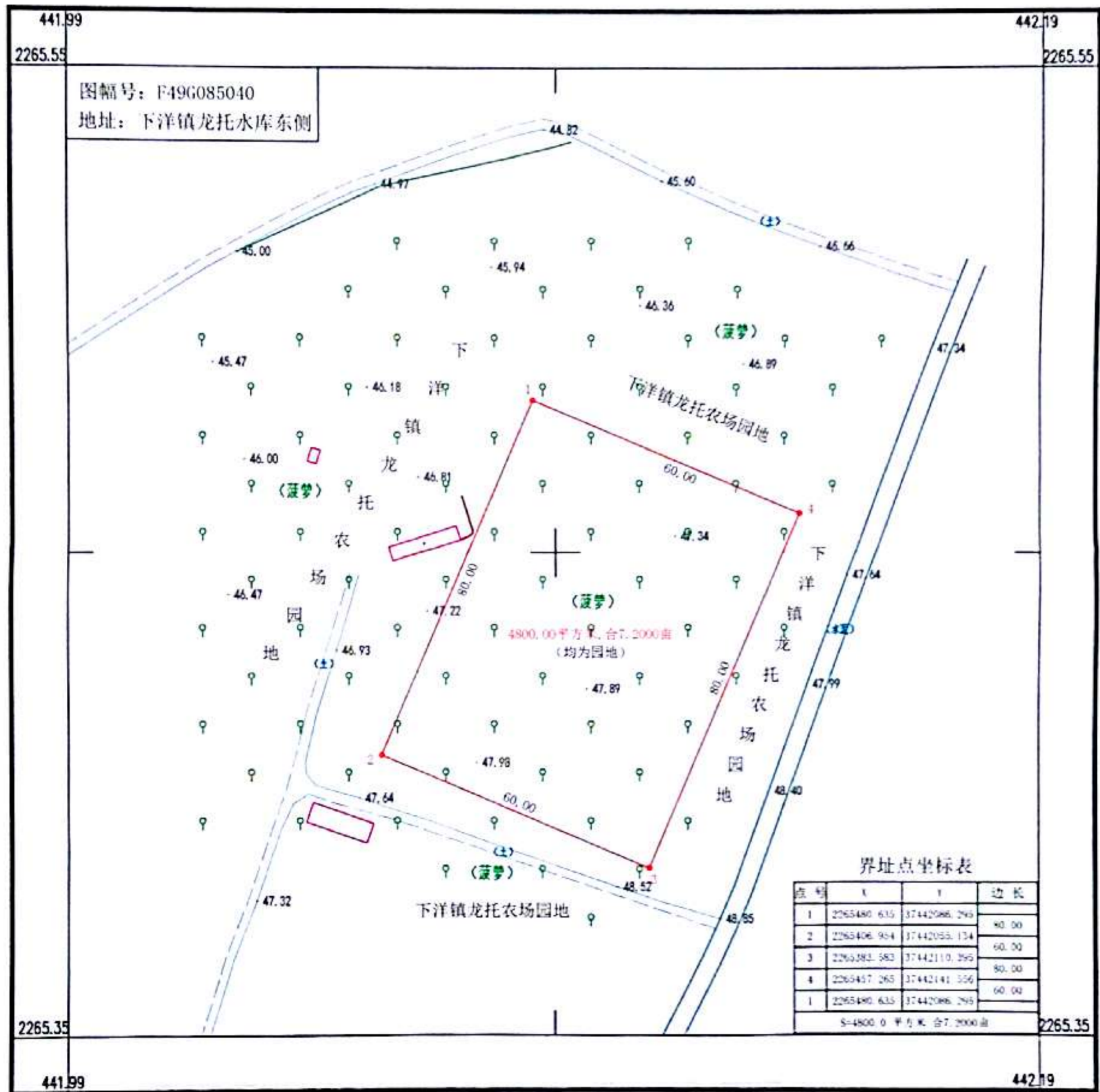
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实施的,一律不给予补偿。

特此公告。

附件:徐闻县下洋镇 2021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图
勘测定界图



徐闻县下洋镇2021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2007年版
2021年6月01日

徐闻县测绘队
测绘工程出图专用章
测绘资质等级: 丙级
证书编号: 丙测资字4421220

测量员: 陈翔、王登峰
绘图员: 陈翔
审核员: 陈珠聪